

集团微信: SCPLCS888



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热线: 028-85081555 传真: 028-85578118

官网: www.scpuln.com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

高新分公司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电话: 028-85081555

温江分公司

地址: 成都市温江区柳林路266号积家御景8栋10层13-18号
电话: 028-82764098

郫都分公司

地址: 成都市郫都区德源北路二段619号清江别韵3栋2单元601室
电话: 028-87888122

德阳分公司

地址: 德阳市旌阳区庐山南路一段36号庐山星座2-1-6-1
电话: 0838-2231881

天府分公司

地址: 四川天府新区华阳街道华府大道一段1号2栋3107号
电话: 028-62735566

四川普林会计师事务所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电话: 028-85014259

四川金普林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电话: 028-85582020

雅安分公司

地址: 雅安市雨城区康藏路10号1单元2楼1号(圆门饭店旁)
电话: 0835-2224938

巴中分公司

地址: 巴中市巴州区江北白云台府台各层二期B幢903
电话: 0827-5817287

新都分公司

地址: 成都市新都区马超东路266号和信新城市中心写字楼1栋8楼808号
电话: 028-83997896

龙泉分公司

地址: 成都市龙泉驿区驿都大道中路337号恒鼎世纪2栋22楼
电话: 028-84847456

成都金普林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电话: 028-85053222

普林之声



04

2023年4月
总第109期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
四川普林会计师事务所
四川金普林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成都金普林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四川普林**
WWW.SCPULIN.COM

您忠诚的财税顾问



总 编 岳凡宋
副总编 李光辉 唐玉梅 夏雪 马洪英
编委会 赵丽 杨明婷 陈彩云
地 址 成都市高新区
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
电 话 028-85081555
传 真 028-85578118
网 址 www.scpulin.com
公 众 号 SCPLCS888
投诉电话 028-85578118

征稿启事

《普林之声》需要读者一如既往的关爱和支持。为进一步增强政策性、指导性、实用性和可读性，现向广大读者征稿：

一、欢迎公司员工、广大客户和社会各界人士踊跃来稿，投稿内容包括反映普林人工作、学习的动态，对普林服务工作的建议、意见，以及与财税业务、普林人执业实践有关的文学艺术作品（诗歌、散文、小说、杂文、书画、摄影等）。

二、凡系本人原创（不含摘录）作品，一经采用即付稿酬。来稿采用后，原稿恕不退回。

三、稿件寄送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吉瑞三路99号环球时代中心C座5楼，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普林之声》编辑部。

联系人：陈彩云
电话：028-85578118
邮编：610000

《普林之声》编辑部
2023年4月

【目录】

CONTENTS

卷首

02 卷首语

普林之声

02 【普林现场】企业所得税汇算进行时，服务项目紧锣密鼓开工中

04 登门拜访倾听心声——普林致力于提交客户服务诚意答卷

05 共赴新程促成长 薪火相传桃李芳
——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召开2023年度四川财经职业学院普林班中期实习见面会

07 省政协常委、省新联会副会长、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岳凡宋参加省新联会2023年一季度国情考察置“新阶·同心牵手市州行”活动

08 税企携手送服务 共建纳税连心桥

09 武侯区政协副主席刘立新一行莅临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调研指导工作

书香普林—本期推荐书目

- 11 《琵琶围》
- 12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 13 《文献中的百年党史》

政策解读

- 14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的解读
- 15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解读

本期专题-常见审计问题指引解读

- 16 绩效审计10种分析方法
- 18 指南：审计常见问题12个案例解析
- 20 审计中如何发现问题
- 23 六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表现形式及审计对策

用心服务

普林为客户提供更优化的财税解决方案

保证服务品质 满足客户需求

财税基础服务

- ◆ 财务代理（建账、记账）
- ◆ 涉税文书制作
- ◆ 税务筹划
- ◆ 代理增值税资格认定申请
- ◆ 税务咨询
- ◆ 代理出口货物退（免）税申报
- ◆ 税务审计
- ◆ 代理税务听证、税务行政复议
- ◆ 税务培训
- ◆ 代理延期缴纳税款申请
- ◆ 税务登记
- ◆ 常年财税顾问
- ◆ 纳税申报

涉税鉴证项目

- ◆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申报鉴证
- ◆ 房地产企业土地增值税清算申报鉴证
- ◆ 企业所得税前弥补亏损和资产损失鉴证
- ◆ 一般纳税人辅导期增值税纳税情况鉴证
- ◆ 企业变更、迁移、注销税务登记清算鉴证
- ◆ 申请退、抵税款和享受减、免税（费）鉴证
- ◆ 关联企业间业务往来预约定价鉴证
- ◆ 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鉴证
- ◆ 纳税异常、税负偏低企业特定税种纳税情况鉴证
- ◆ 社保费年度清算鉴证
- ◆ 高新企业研发费用和企业所得税前加计扣除鉴证
- ◆ 国家税务总局规定的其他涉税鉴证业务
- ◆ 房地产企业销售收入毛利额差异调整鉴证

会计审计类项目

- ◆ **会计审计：**
财务报表审计；合并、分立、清算审计；经济责任审计；改制审计；个人股权转让净资产审计；高新技术企业专项审计；企业内部审计等
- ◆ **工程审计：**
工程造价；竣工决算编制及审核；工程决算审计；土地整理专项审计
- ◆ **企业估值：**
股权（资产）转让、出资估值；并购与重组估值
- ◆ **资本市场服务：**
IPO综合服务；企业并购与融资；尽职调查
- ◆ **法务服务：**
司法会计鉴定；司法税务鉴定；境外税收服务；纳税人权利救济

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服务

- ◆ **价格评估**
土地价格评估、房地产价格评估、机器设备评估、运输设备评估
- ◆ **资产评估**
企业整体资产评估、林业及林业资产评估、各类流动资产评估、无形资产评估
- ◆ **投资分析、咨询**
房地产投资分析和项目可行性研究、与评估相关的各类咨询服务

J

卷首

卷首语

春暖花开，万物复苏，又是一年春来到！

伴着满满春意，随着融融暖暖的春光，一年一度“便民办事春风行动”的风，终是吹进了“税”月的花季。这阵风从1992年第一个全国税收宣传月开始，翩然而至，稳稳地落在时代第32个刻度的凹槽。30多年来，税收宣传月活动主题、内容、形式有着方方面面的变化，随时代记录和见证着税收改革发展的历程。这一年，我们继续出发，让税收春风吹拂到每个客户的心尖上；这一年，我们继续成长，让专业服务是现在每位客户的目光处……

这一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全国政协十四届一次会议在充满希望的三月完成各项议程，圆满落下帷幕。

这一年，在“税收宣传月”的起风之时，在生机盎然的三月，我们也愿做春风，将个税相关问题细细讲解，润入每位纳税人的心田。

春风化春雨，书香抚人心。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推进全民阅读、建设书香社会的重要指示精神，行业党委、协会在全行业开展“书香伴我行”读书活动，我们更是积极响应。4月伊始，一阵全新的“书香普林”之风即将出发，一场激励员工养成把读书与生活结合在一起的盛会缓缓揭幕，让我们一起拭目以待！

浩荡春风满目新，砥奋进正当时，《普林之声》4月刊我们合着暖阳再见面，漫漫征途，普林人斗志昂扬，柳足干劲再出发。



【普林现场】 | 企业所得税汇算进行时 服务项目紧锣密鼓开工中

“.....下面召开项目动员会，对本项目人员进行分工，刘毅、罗理科项目主审，负责复核审计底稿，撰写报告初稿，现场沟通；熊浩翔、冯雪锐上午整理凭证，熟悉企业情况；下午查看2019年-2022年涉及3个公司的所有凭证，拍凭证，周末填制开发成本表和汇总表.....” 2月23日，在某集团公司企业所得税汇算审核现场，项目负责人闫德敬安排了当前的工作。



此次审核项目涉及11个公司，预计出现场1个月时间。为确保该项目有序高效高质推进，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派出以注册会计师、税务师、天府分公司副总经理闫德敬为组长的14人团队，负责对该项目进行主审，复核审计底稿，撰写报告初稿，现场沟通，审计底稿填制及凭证审核等工作。由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李光辉担任项目负责人，负责项目二级复核，全盘负责把控审核工作。

当前，2022年度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工作即将进入高峰期，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全体员工以饱满的精神，最佳的工作状态，坚持开局即决战、起步即冲刺，开足马力，拧紧发条加油干，全身心围绕普林高质量大局和全力服务客户需求，打一场漂亮的攻坚战。

登门拜访 倾听心声

——普林致力于提交客户服务诚意答卷

2月8日下午，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公司管委会成员、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李光辉率天府分公司工作组成员一行，前往成都金隅京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就该公司金成东府项目土增清算项目相关事项进行了深入沟通。

成都金隅京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隶属国资委旗下的三级子公司，成立于2017年，是一家从事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等业务的公司。在交流中，成都金隅京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表示，非常感谢普林对金隅地产项目的重视，由李光辉副总亲自挂帅现场指导，希望以金成东府土增清算项目为契机，用普林的专业水平和实力，把国家的税收政策用活用好，切实为企业排忧解难。

在现场，李光辉感谢企业对普林的认可，他表示，普林已成立20多年，业绩有实力、服务有口碑，自己也是深耕财税行业多年，尤其擅长房地产企业的财税风险评估和涉税问题处理，凭借多年的工作经验和普林的实力，一定不辜负金隅的信任。对于本次清算项目的沟通，双方先进行了基础数据的核对，对相关政策的解读，同时协商了下一步工作如何开展，如何切实的维护企业的合法权益。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天府分公司总经理余黎明、副总经理闫德敬，成都金隅京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及金成东府项目税务版块负责人参加座谈。



共赴新程促成长 薪火相传桃李芳

——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召开2023年度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普林班中期实习见面会

明媚三月，相遇可期。为给实习生提供优质教学实践平台，加强对实习生的培养，更好地将财税理论和实际操作相结合，增强实习生对实习期的认识，3月20日上午，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举行2023年“普林财税创新班”（川财院）中期实习见面会。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管委会成员、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唐玉梅，四川财经职业学院财税学院党总支副书记陈露出席会议并讲话；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各职能部门负责人，四川财经职业学院财税学院老师及“普林创新班”实习生共计40余人参加见面会。会议由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行政人事部副部长岳川主持。



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行政人事部副部长 岳川

会上，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行政人事部副部长岳川对实习生的到来表示热烈欢迎。他向实习生提出四点建议，**一是要做到“三有”**，要注重工作有老师、心中有制度、学习有方法；**二是要做到“三心”**，细心完成实习工作，耐心做好手上事务，专心进行实习学习；**三是要尽快适应角色转变**，融入新的环境，理论结合实践，学有所获，满载而归；**四要增强自我保护意识**，在实习工作中、通勤的路上，要注意自身安全，做好自我保护。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财税学院党总支副书记 陈露

四川财经职业学院财税学院党总支副书记陈露通过亲身经历分享的形式，向同学们分享了自己工作实习期间所遇所感，让同学们更加清楚地感受到实习的重要性。她叮嘱全体实习生要学会做人，学会做事，踏实工作，严格遵守公司管理制度，做好业务保密工作，圆满完成顶岗实习任务，调整实习心态，认真对待。

会议最后，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唐玉梅向全体实习生提工作要求：一**要**全身心投入实习工作，将实习学习看作是个人的事业；二**要**保持良好的学习习惯，学会多提问、多总结反思；三**要**遵章守纪，遵守公司管理制度，做好客户资料内容保密工作。

薪火相传，桃李芬芳。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在与四川财经职业学院的“双向奔赴”中，十分重视实习生培训和培养，力求为四川财经职业学院“普林财税创新班”实习生提供教育实践优质平台。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 唐玉梅



据悉，2023年是四川普林财税管理集团“五五”规划的起步之年，在正确研判社会经济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前提下，普林将继续发力，做好人才培育，做好人才共育，锻造好“普林财税创新班”金字招牌！

省政协常委、省新联会副会长、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岳凡宋参加省新联会2023年一季度国情考察暨“新阶·同心牵手市州行”活动

2月26日至28日，四川省新的社会阶层代表人士2023年一季度国情考察暨“新阶·同心牵手市州行”活动在乐山市举办，全面启动“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四川新阶@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主题教育活动。省委统战部副部长张荣，省中华职教社主任王小晴，乐山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席代金应邀出席相关活动。省新联会、乐山市新联会近200余名会员代表参加相关活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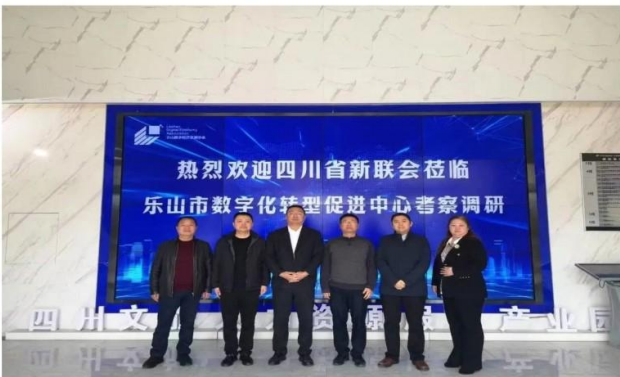


本次活动的议程包括：召开省新联会第二届一次会长会议，召开第二届二次常务理事、监事（扩大）会，举行“凝聚新力量·赋能拼经济”主题研讨会和省新联会知名专业人士与乐山民营企业“面对面”座谈会，举办2023年第一期“四川新阶·同心大讲堂”，考察调研乐山高新创智谷中央商务区企业。



省政协常委、省新联会副会长、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岳凡宋，省新联会理事、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唐玉梅出席本次活动。

此次活动，是省新联会换届后组织的第一次大型活动，是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生动实践，是凝聚新力量、筑梦新时代，展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的具体体现，同时也是省、市新阶联谊组织互动牵手、双向赋能、协同发展的务实举措。



税企携手送服务 共建纳税连心桥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办理2022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事项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3号）的最新通知，2022年度个人所得税综合所得汇算清缴现已开始办理。

为进一步普及个人所得税、专项附加扣除政策及相关知识，3月15日下午，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三联络处讲师团成员，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业务经理周焱在武侯区税务局为纳税人开展2022年度个人所得税汇算清缴培训，180余人参加培训，现场座无虚席。



周焱介绍了个人所得税相关政策，针对个人所得税近年的变化与亮点、专项附加扣除政策解析及操作指引、专项附加扣除填报风险、全年一次性奖金收入等内容进行了全方位解读，重点对子女教育、继续教育等7项常见专项附加扣除项目的享受条件、扣除标准、扣除方式、信息采集、留存资料等进行详细介绍。她分享了在个税申报过程中可能遇到的问题和解决方案，并通过个税案例帮助参会人员加深理解，一一解答大家在实际操作中遇到的疑问，讲解深入浅出，使大家受益匪浅。

依法纳税是每个公民应尽的义务，年度汇算可以更加准确、全面落实各项税前扣除政策，更好地保障纳税人的权益。通过培训，参与人员深入了解了个税清缴政策，进一步增强了交税纳税的自觉意识，对个税汇算清缴工作起到了积极良好的引导作用，为下一步工作的顺利开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据悉，今年上半年武侯区税务局将联合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第三联络处开展数场纳税人培训，旨在通过税务局与税协、税务师事务所的三方联动，构筑税务局与纳税人之间的连心桥，进一步优化税收营商环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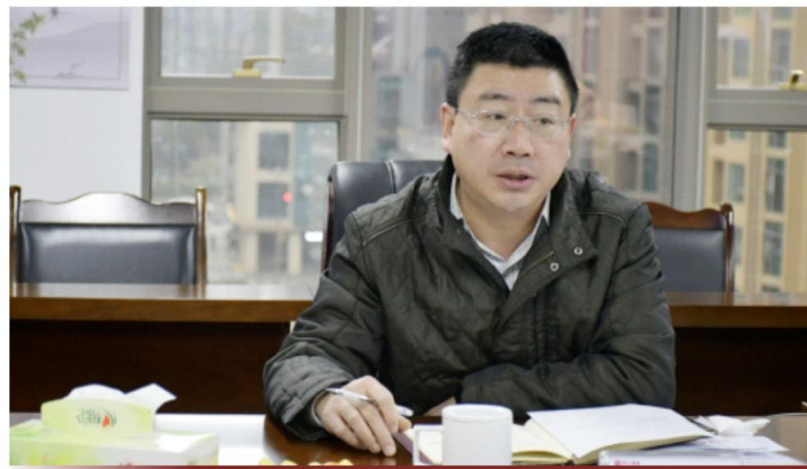
武侯区政协副主席刘立新一行莅临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调研指导工作

2月16日上午，成都市武侯区政协副主席刘立新、区政协经济委员会副主任刘轶、区商务局电子商务科科长谢坚、玉林街道办事处营销科科长张科军一行莅临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调研指导工作。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 岳凡宋

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岳凡宋省政协常委、四川金普林税务师事务所董事长岳凡宋陪同参观了公司。在座谈会上，岳凡宋在普林宣传片的基础上向调研组补充介绍了普林发展历程、主营业务和在业务开展、人才培养、品牌建设、党建工作等方面的成果，就支持民营企业健康发展和增强创新发展，助推武侯区经济内循环和构建良好营商环境等方面提出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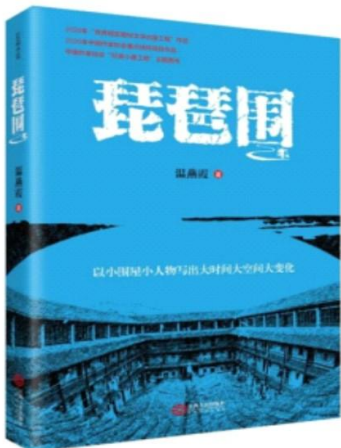


成都市武侯区政协副主席 刘立新

调研组一行对普林发展战略、经营状况和诉求等进行了解交流后，刘立新对普林在发展过程中取得的成果，以及普林作为涉税服务机构，在维护和促进武侯营商环境建设方面作出的贡献表示肯定，他鼓励普林继续发挥专业优势，不断提升服务质量，持续为武侯区经济健康发展助力。下一步，各主管部门和相关单位将进一步加强企业服务广度和深度和区域政策宣传力度，积极搭建政企交流平台、拓宽沟通渠道，实现资源共享和优势互补，切实帮助企业纾困解难，服务民营企业经济健康发展。



《琵琶围》



01 作者简介

温燕霞，20世纪60年代生，江西安远人，中共党员，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历史系，高级编辑，荣获全国百佳新闻工作者、全国优秀新闻工作者等称号，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现为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江西省作家协会副主席。著有《此恨无关风和月》《夜如年》《黑色浪漫》等。

02 创作背景

温燕霞在写《大山作证》和《半天云》时，做了大量采访工作，其中有些受访者的贫困程度超乎她的想象，等靠要思想相当严重。如何让他们摆脱贫困，改变精神风貌，成为摆在乡村干部面前的一道难题。这些触发了温燕霞的创作灵感，加上她经常跟驻村第一书记联系，也经常到扶贫点了解情况，于是便有了《琵琶围》这本书。

03 内容概括

“琵琶围”藏在赣南原中央苏区山岭深处，山高谷密，虽然有着丰富的自然资源，但苦于交通极为不便，资源优势难以发挥应有价值。扶贫干部何劲华、金彩凤在决战脱贫的关键时刻，受命攻坚。他们真诚帮扶、因人施策，克服一个个困难，帮助贫困户实现了产业脱贫和异地搬迁。

04 推荐理由

小说绘出了一幅党的政策、扶贫干部、社会力量和困难群众合力进行得充满豪情和火热干劲的脱贫实践画卷，通过一个村庄的变迁，来展现时代的风云，来表现中国的历史变化，使人看到了乡村的希望和未来。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

01 内容简介

2020年5月14日的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会议指出，要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充分发挥我国超大规模市场优势和内需潜力，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2020年以来，中央不断深化、细化“双循环”概念，进一步强调要加快形成“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

由此，结合当前国内外经济发展实际，加深对双循环决策部署提出的形势背景、重大意义、实践要求的理解和把握，才能使我们在当前严峻复杂、挑战增多的国内外经济发展环境中，找到适合中国经济发展的路径和方向。

《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立足于“双循环”概念的主体内涵，条理化地阐述新时代背景下“双循环”与“两新一重”“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实体经济升级发展”“一带一路”“本土区域发展”等中国经济发展关键问题的关系，以求为充分释放中国经济发展潜力、持久应对全球竞争中的挑战与风险提供有力支撑。

02 作者简介

贾康，第十一届、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现任全国政协参政议政人才库特聘专家，华夏新供给经济学研究院院长，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博导。孙冶方经济学奖、黄达—蒙代尔经济学奖和中国软科学大奖获得者。国家“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规划专家委员会委员。多次受党和国家领导同志之邀座谈经济工作。曾出版《中国的坎：如何跨越“中等收入陷阱”》（2016年度中国好书）。

刘薇，经济学博士。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原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政府预算研究中心副研究员、硕士生导师，华东政法大学兼职教授。主要研究领域为财政税收、政府投融资、政府绩效、新供给经济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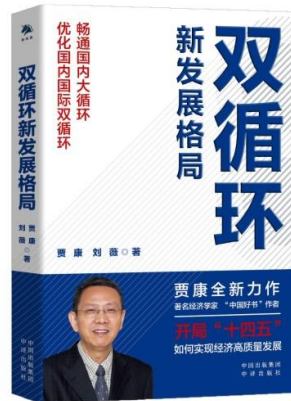
03 推荐理由

“中国好书”作者贾康全新力作。

研判宏观政策，厘清新时代背景下中国经济发展的路径和方向，发现未来10年的竞争优势与发展机遇。

紧跟国内外经济形势，全面解读“双循环”与“两新一重”数字经济创新发展“实体经济升级发展”“一带一路”“本土区域发展”等中国经济发展关键问题的关系。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中国经济的发展潜力。

本书既可为经济理论、宏观政策领域的专家、学者提供研究参考，也可指导机关、地方工作人员研读政策、开展工作，或帮助普通读者了解中国经济发展趋势、积极探索机遇。



《文献中的百年党史》

内容摘要

《文献中的百年党史》从1921年中国共产党诞生写起，聚焦新民主主义、社会主义、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不同历史时期。全面分析总结了党在重大历史关头，力挽狂澜团结带领中国人民，取得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伟大胜利的宏阔历程。回顾了党百年奋斗中所经历的磨难与波折，清晰呈现出党在发展壮大中所经历的光荣与梦想。从党章的酝酿，到反帝反封建民主革命纲领的制定。从井冈山革命根据地的创立，到红军长征取得伟大胜利。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宣告成立，到抗美援朝保家卫国。从初步提出“四个现代化”战略目标，到恢复中国在联合国的合法席位。从十一届三中全会伟大转折，到加入世贸组织。从中共十九大和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到国庆七十周年庆典……全书选取每个年份重大党史事件，以史料辅以大事件中的小细节，内容涉及经济、政治、文化、社会、生态文明建设以及国防和军队、“一国两制”和祖国统一、党的建设等各方面。

《文献中的百年党史》思想站位较高，叙事逻辑清晰有力。作者以时间为顺序，既回顾党在不同历史时期，从无到有，从幼稚到成熟的思想蜕变过程，又叙述了党创建武装政权，指人民军队，最终建立新中国的恢弘历程。既分析总结了改革开放四十多年各行各业所取得的巨大成就，也从建设中国特色社会

义道路的根本遵循中提炼出更多的中国方案和中国智慧。同时还从“四个坚持”中，科学解读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党的指导思想深刻内涵，为人们理解社会主义发展的历史，进一步坚定理论自信和道路自信，注入了强大的精神动力。全书“史”“事”结合，既注重相关党史的萃取，又借历史的细节，力求多层次、多维度再现党的辉煌，展现民族的精神气质和共产党人的优良品质。尤为难得的是，作者本着以史为鉴的宗旨，在讲叙党的百年历史时，对于一些悬而未决或有待进一步考证的史事，决不作简单的资料堆砌，而是在陈述历史的过程中，亦能大胆表明自己的观点。



推荐理由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的解读

为落实好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税务总局发布《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现解读如下：

一、制发《公告》的背景是什么？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财政部和税务总局发布《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部分所得税优惠政策进行优化。为确保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落实到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税务总局制发《公告》，对有关征管问题进行明确。

二、税收政策中的小型微利企业是指什么？

小型微利企业是指符合财政部、税务总局规定的可以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居民企业。目前，居民企业可按照《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年第13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相关规定，享受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今后如调整政策，从其规定。

三、企业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如何适用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

现行企业所得税实行法人税制，企业应以法人为主体，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居民企业在中国境内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的营业机构的，应当汇总计算并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企业设立不具有法人资格分支机构的，应当先汇总计算总机构及其各分支机构的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年度应纳税所得额，再依据各指标的合计数判断是否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

四、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办理程序？

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通过填写纳税申报表，即可便捷享受优惠政策，无需其他手续。小型微利企业应准确填报从业人数、资产总额、国家限制或禁止行业等基础信息，计算应纳税所得额后，信息系统将利用相

关数据，为小型微利企业智能预填优惠项目、自动计算减免税额。

五、在预缴企业所得税时，企业如何享受优惠政策？

首先，判断是否符合条件。企业在年度中间预缴企业所得税时，按照政策标准判断符合小型微利企业条件的，即可享受优惠政策。资产总额、从业人数、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指标，暂按当年度截至本期预缴申报所属期末的情况进行判断。其中，资产总额、从业人数指标按照政策标准中“全年季度平均值”的计算公式，计算截至本期预缴申报所属期末的季度平均值。其次，按照政策规定计算应纳税额。今后如调整政策，从其规定，计算方法以此类推。示例如下：

例：A企业2022年成立，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2023年1季度季初、季末的从业人数分别为120人、200人，1季度季初、季末的资产总额分别为2000万元、4000万元，1季度的应纳税所得额为90万元。

解析：2023年1季度，A企业“从业人数”的季度平均值为160人，“资产总额”的季度平均值为3000万元，应纳税所得额为90万元。符合关于小型微利企业预缴企业所得税时的判断标准：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且同时符合截至本期预缴申报所属期末资产总额季度平均值不超过5000万元、从业人数季度平均值不超过300人、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300万元，可以享受优惠政策。

《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因此，A企业1季度的应纳税额为： $90 \times 25\% \times 20\% = 4.5$ （万元）。

六、《公告》的实施时间

企业所得税按纳税年度计算，《公告》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管问题的公告》（2022年第5号）同时废止。

关于《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的解读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的规定，税务总局发布了《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以下简称《公告》）。现解读如下：

一、为什么要制发《公告》？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个体工商户发展，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下发《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3年第6号），将个体工商户减半征税的个人所得税优惠政策（以下简称减半政策）延期到2024年12月31日。为及时明确政策执行口径，确保减税政策落实到位，个体工商户应尽享，我们制发了此项《公告》。

二、税收优惠政策的适用范围是什么？

个体工商户不区分征收方式，均可享受减半政策。

三、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程序是怎样的？

个体工商户在预缴和汇算清缴个人所得税时均可享受减半政策，享受政策时无需进行备案，通过填写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表和减免税事项报告表相关栏次，即可享受。对于通过电子税务局申报的个体工商户，税务机关将自动为其提供申报表和报告表中该项政策的预填服务。实行简易申报的定期定额个体工商户，税务机关按照减免后的税额进行税款划缴。

四、取得多处经营所得的个体工商户如何享受优惠政策？

按照现行政策规定，纳税人从两处以上取得经营所得的，应当选择向其中一处经营管理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年度汇总申报。若个体工商户从两处以上取得经营所得，需在办理年度汇总纳税申报时，合并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年应纳税所得额，重新计算减免税额，多退少补。举例如下：

【例1】纳税人张某同时经营个体工商户A和个体工商户B，年应纳税所得额分别为80万元和50万元，那么张某在年度汇总纳税申报时，可以享受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应纳税所得额为100万元。

五、减免税额怎么计算？

为了让纳税人准确享受税收政策，《公告》规定了减免税额的计算公式：

减免税额=（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部分的应纳税额-其他政策减免税额×个体工商户经营所得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部分÷经营所得应纳税所得额）×（1-50%）

举例说明如下：

【例2】纳税人李某经营个体工商户C，年应纳税所得额为80000元（适用税率10%，速算扣除数1500），同时可以享受残疾人政策减免税额2000元，那么李某该项政策的减免税额=[（80000×10%-1500）-2000]×（1-50%）=2250元。

【例3】纳税人吴某经营个体工商户D，年应纳税所得额为1200000元（适用税率35%，速算扣除数65500），同时可以享受残疾人政策减免税额6000元，那么吴某该项政策的减免税额=[（1000000×35%-65500）-6000×1000000÷1200000]×（1-50%）=139750元。

实际上，这一计算规则我们已经内嵌到电子税务局信息系统中，税务机关将为纳税人提供申报表和报告表预填服务，符合条件的纳税人准确、如实填报经营情况数据，系统可自动计算减免税金额。

六、个体工商户今年经营所得已缴税款的，还能享受优惠政策吗？

为向纳税人最大程度释放减税红利，个体工商户今年经营所得已经缴纳税款的，也能享受税收优惠。具体办法是，2023年1月1日至本公告发布前，个体工商户已经缴纳当年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的，可自动抵减以后月份的税款，当年抵减不完的可在汇算清缴时办理退税；也可直接申请退还应减免的税款。

绩效审计10种分析方法

绩效审计是世界审计的主流，是我国政府审计的发展方向。大力推进绩效审计，需要研究绩效审计的方法。着力构建绩效审计评价及方法体系，认真研究、不断摸索和总结绩效审计经验和方法，是审计署提出的审计机关的一项重要任务。所谓审计方法是指审计人员为了行使审计职能、完成审计任务、达到审计目标，所采取的方式、手段和技术的总称。审计方法包括整个审计过程中所使用的各种方法。绩效审计的原理与传统财务审计的原理是相同的，都是收集某一经济活动及其相关事项的数据，与既定标准相比较，将结论传递给有关各方的一个系统的过程。

与传统财务审计不同的是，绩效审计没有严格的审计准则可供遵循。绩效审计吸收了管理咨询中专业分析的合理成分，同时严格保证审计人员的独立性、客观性。绩效审计沿用了一部分传统财务审计的方法，比如审阅法、核对法、函询法、观察法、盘点法、抽样法等，但也有自身独特的方法。绩效审计在收集审计资料 and 评价审计事项过程中，除运用财务审计中广泛使用的审阅、观察、计算、分析等技术和方法以外，更主要地运用了调查研究和分析技术。除了常规的财务审计方法对绩效审计同样适用外，绩效审计还采用一些独特的方法。由于绩效审计对象范围广泛，审计项目实施中为实现审计目标所采用的方法也无法固定，管理学、社会学、统计学、经济数学等社会科学的方法几乎都能适用于绩效审计。事实上，绩效审计工作本身就很简单，审计过程中往往是多种方法交叉使用或同时使用，各种方法很难完全分开。而且，不同的审计项目，其所采用的方法也应有所区别。从原则上说，凡是有助于绩效审计开展的方法都应归入绩效审计方法（体系）。当然，随着时间、地点及审计项目的不同，绩效审计方法会有所不同或有不同的内容，但是，基本可归为两类，即传统审计的方法与专门用于绩效审计的方法。（内审网注：以下方法在内部审计项目中，同样可以参考借鉴，更多审计干货，请关注公众号内审网）为了推动绩效审计方法的研究，本文对绩效审计分析方法和绩效审计评价方法作一探索和分析。

一、绩效审计分析方法

（一）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将一定时期内项目的总成本与总效益进行对比分析的一种方法。即通过分析成本和效益（效果）之间的关系，以每单位效益（效果）所消耗的成本来评价项目效益（效果）。针对支出确定的目标，

在目标效益额相同的情况下，比较支出所产生的效益及所付出的成本，通过比较分析，以最小成本取得最大效益为优。

（二）数量分析法

数量分析法，即对经营管理活动相关数据进行计算分析，并运用抽样技术对抽样结果进行评价的方法。

（三）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将影响投入（支出）和产出（效益）的各项因素罗列出来，分析所有影响收益及成本的内外因素，计算投入产出比，进行综合分析的一种方法。即查找产生影响的因素，并分析各个因素的影响方向和影响程度。

（四）层次分析（AHP）法

层次分析（AHP）法，基本原理是根据具有递阶结构的目标、子目标（准则）、约束条件及部门等来分析方案，用两两比较的方法确定矩阵，然后把判断矩阵的最大特征根相对应的特征向量的分量作为相应的系数，最后综合出各方案各自的权重（优先程度），是一种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

（五）统计分析法

统计分析的方法有很多，但最主要的是回归分析法。回归分析法是对两类或多类经济数据之间的因果关系进行分析，推导出相应回归方程，然后以此回归方程来推算自变量与因变量的变化规律。回归分析法的实质是从观察数据中找出自变量与因变量之间的相关关系。统计分析是绩效审计中用来了解情况、进行分析的常用方法。在评价经济性、效率性、效果性时，经常用统计

分析的方法，分析其中各因素的影响，确定其中的因果关系或者找出存在的差距及原因。统计分析方法相对于调查来说，不易操作，要求审计人员具备一定的技术和能力，但准确性强，结论相对可靠。回归分析可以同时检验几个变量之间的关系，与趋势分析法和比率分析法相比，可以提供更加丰富的资料。这种方法需要具备一定的统计知识，但是随着计算机应用的普及，可以利用专门的统计软件来进行复杂的回归分析，使审计人员更容易应用这一方法。

（六）数据包络分析（DEA）法

数据包络分析（DEA）法，即以相对效率概念为基础，以凸分析和线性规划为工具，应用数学规划模型计算比较，来评价多输入和多输出的“部门”（称为决策单元）的相对有效性。DEA方法可以被看作是一种非参数的经济估计方法，实质是决策单元之间的相对效率，从而对评价对象做出评价。DEA方法根据一组关于“输入—输出”的观察值来确定有效生产前沿面。

（七）分析程序法

分析程序法，是指审计人员通过对与审计事项有关的重要金额、比率、结构或者趋势进行比较和分析，从中发现异常变动和异常项目的审计方法。分析程序主要有四种类型：一是比较分析。就是将与审计事项有关的若干个可比数据（包括某一相关数据、经济数据、经营数据、非经济数据、预算或计划、多期数据、行业数据等）进行对比，找出同一时期、同一性质的若干数量之间的差异，从而对公共资金筹集、管理或使用情况进行总结，发现问题，合理评价。比较分析法是对绝对数所做比较。例如，将被审计单位当期的营业收入总额与预算营业收入总额这两个绝对数进行比较。二是比率分析。就是通过计算各种比率来分解、剖析被审计项目绩效。比率分析法是对各种比率的比较。如常见的速动比率、流动比率、存货周转率等财务指标以及其他各种技术指标。三是结构分析。所谓结构分析法，是指对某项信息各个组成部分所占的比例进行分析。例如，对企业的各类产品占生产总量的比例进行分析，可以确定各个货种的盈利能力，也可以用于判断被审计单位当期的经营是否符合组织的发展战略。四是趋势分析。就是将与被审计项目有关的若干期财务或者非财务数据进行比较和分析，从中找出规律或发现异常变动。趋势分析法，是指对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历史数据进行对比分析，以便

计算出它们增减变动的方向、数额，以及变动幅度，包括绝对数趋势分析和相对数趋势分析。

（八）数理处理方法

数理统计方法，主要有主成分分析、因子分析、聚类分析、判别分析等。主成分分析法是把原来多个变量划为少数几个综合指标的一种统计分析方法，从数学角度来看，这是一种降维处理技术；因子分析法是从指标的独立性角度筛选指标，根据因子载荷的大小来挑选指标，留下载荷较大者；聚类分析法是从指标的代表性角度筛选指标，先采用系统聚类法将指标聚为一定数目的类别，然后选择每一类中的代表指标作为入选指标，以每类中平均相关系数较大而类间平均相关系数较小的指标为代表指标；判别分析法是预先根据理论与实践确定等级序列的因子标准，再将待分析的变量指标安排到序列的合理位置上的方法。

（九）调查法

调查法，即凭借一定的手段和方式（如访谈、问卷调查），对某种或者某几种现象、事实进行考察，通过对收集到的各种资料进行分析处理，进而得出结论的方法。访谈是指通过访谈者与被访谈者之间的交流来获取信息的方法。访谈有多种方法，可以通过电话、面对面、信函访谈，访谈形式可以一对一、一对多、多对多进行，访谈对象可以是被审计单位有关人员和单位外的相关人员，如人大代表、研究人员、社会专家、长期关注某一事项的人员等。但应注意的是，访谈获取的证据一般不能作为事实性证据的唯一证据，就是说，访谈获取的证据还需要经过审计人员的进一步证实。当涉及的人员或单位很多，以致无法进行必要访谈时，可以采用问卷调查的方式。问卷调查关键的环节是设计一整套科学合理的表格，要求所有内容采用问答方式，这些问题应该非常明确，切忌模棱两可或带有某种诱导性。对于受益面比较广的资金支出，特别是具体到某一类公众个体的资金，比较适合这种方法，比如扶贫资金、三峡移民资金等。

（十）专题讨论会

专题讨论会，即通过召集相关管理人员就经营管理活动特定项目或者业务的具体问题进行讨论的方法，以便

指南：审计常见问题12个案例解析

案例一：工程投资超概算

某工程项目，2017年市发改委立项批复总投资为4300万元，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为设计变更、人工及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竣工决算工程总投资为5000万元。项目在实施过程中，未重新进行审批。项目初步设计概算投资控制不严，投资超过10%及以上未重新审批。违反法律法规：国务院《关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建设资本金制度的通知》（国发〔1996〕35号）“八、……对投资项目概算要实行静态控制、动态管理。凡实际动态概算超过原批准动态概算的，投资项目资本金应按本通知规定的比例，以经批准调整后的概算为基数，相应进行调整，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确定各出资方应增加的资本金。实际动态概算超过原批准动态概算10%的，其概算调整须报原概算审批单位批准。”

案例二：公款为职工购买商业保险

2018年，某投资公司公款为在职工干部购买补充医疗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商业保险8万元。违反法律法规：财政部、监察部关于印发《关于党政机关及事业单位用公款为个人购买商业保险若干问题的规定》的通知（财金〔2004〕88号）第三条“党政机关和依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用公款为干部职工购买商业保险，应严格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保的险种。仅限于旨在风险补偿的人身意外伤害险，包括公务旅行交通意外伤害险、特岗人员的意外伤害险，以及为援藏援疆等支援西部地区干部职工购买的人身意外伤害险。（二）受保的人员范围。一般仅限于单位在职的干部职工，但离退休人员参加单位组织的集体活动、赴外就医的，可以购买交通意外伤害险。（三）保费的财务列支渠道。公务旅行交通意外伤害险的费用在单位的差旅费中列支。特岗人员、援藏援疆等支援西部地区干部职工人身意外伤害险费用，应首先在单位按照规定计提的职工福利费中列支；职工福利费不足的，党政机关在人员经费中列支，事业单位在职工福利基金中列支。”

案例三：其他收入未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

2018年及2019年，某行政单位房屋租赁收入32万元，直接计入单位“其他收入”科目核算，未上缴市财政，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违反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六条“一切有预算收入上缴任务的部门和单位，必须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将应当上缴的预算收入，按照规定的预算级次、预算科目、缴库方式和期限缴入国库，不得截留、占用、挪用或者拖欠。”

案例四：应扣未扣工会经费

2018年及2019年，某行政单位应扣缴个人工会经费合计3万元，实际未扣缴到个人。违反法律法规：《中华全国总工会关于收交工会会费的通知》第一条“一、工会会员每月应向工会组织交纳本人每月工资收入百分之零点五的会费，工资尾数不足十元的不计交会费”。

案例五：违规收费

2020年，审计对我市某学校2019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时发现：2019年，该学校收取部分应免学费的学生学费48.28万元，其中：春季免学费学生学费24.07万元、秋季免学费学生学费24.21万元。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五十五条“预算收入征收部门和单位，必须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及时、足额征收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违反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多征、提前征收或者减征、免征、缓征应征的预算收入，不得截留、占用或者挪用预算收入。”和《关于2019年秋季全市中小学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潭发改价费〔2019〕36号）年关于学生学费标准的规定。

案例六：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某城市规划管理局2017年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2017年应代扣职工个人所得税共计18.48万元，已缴纳代扣代缴职工个人所得税0.31万元，

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18.17万元。违反法律法规：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四条的规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第四十五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八条规定，责令单位对少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18.17万元自行向税务部门清缴。

案例七：往来款项未及时清理

2020年，审计对我市某局2019年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时发现：该局存在超三年未清理的往来款项共计705,007.85元，其中：其他应付款702,500元（某汽车修配厂700,000元，某科技有限公司2,500元）、其他应收款2,507.85元。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违反了财政部《部门决算管理制度》（财库〔2013〕209号）第十七条“（一）应当按照行政、事业单位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及财政部门对部门预算的批复文件，及时清理收支账目、往来款项，核对年度预算收支和各项缴拨款项。各项收支应当按规定要求进行年终结账”的规定。

案例八：非税收入未按规定及时上缴

2020年，审计抽查了某乡镇国有资产财务管理以及资产保值增值方面的情况，发现以下问题：资产出租所获收益未缴纳相关税费及非税收入，涉及金额47.10万元。经查，该乡镇对乡敬老院、原乡镇企业房屋等国有资产进行出租，2016年1月-2020年6月收取租金27.10万元，未按规定缴纳相关税费、未缴非税。另该单位收取某农民专业合作社工作经费20万元未缴非税。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管理法》第三十一条“纳税人、扣缴义务人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者税务机关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确定的期限，缴纳或者解缴税款。”《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财税〔2016〕33号）第二十四条第二款“对附加在价格上征收或者需要依法纳税的有关非税收入，执收单位应当按规定向缴纳税务人开具税务发票。”和《XX省非税收入管理条例》第十三条“执收单位或受委托单位不得隐匿、转移、截留、坐支、挪用、私分或者变相私分所收款项或者将所收款项存入非税收入汇缴结算账户以

外的账户。”的规定。

案例九：工程项目未编报竣工财务决算

某审计局在进行2020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时经抽查发现，截至2020年12月31日，在财政全额安排资金的项目中，有30个工程建设项目未及时编报竣工财务决算。2.市审计局在进行某镇原党委书记、原镇长任期履行经济责任情况审计时发现，个别工程项目已于2020年3月完成竣工验收并投入使用，但截至2021年8月，仍未编制竣工财务决算。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均不符合财政部《基本建设财务规则》（财政部令第81号）第二十三条“项目建设单位在项目竣工后，应当及时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并按照规定报送项目主管部门。”和《关于印发〈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建〔2016〕503号）第二条“基本建设项目（以下简称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3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2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6个月。”的规定。工程竣工财务决算不及时将有可能造成项目结余资金滞留在相关单位，影响财政资金效益发挥和政府投资项目绩效评价。同时，竣工决算不及时还会影响资产交付，长期滞后将导致新增资产价值难以确认，影响单位财务状况的真实性，不利于资产管理。根据上述规定，各有关单位应加强对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的组织领导，并组织专门人员，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基本建设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及时完成工程竣工财务决算工作，做到编报及时、数据准确、内容完整。

案例十：私设“小金库”

经查，自2017年初至2021年底，某局采取将业务设计费、招标资料费、房租等收入不入账等手段，截留资金私设“小金库”；同时分别在下属路灯所和灯艺公司私设“小金库”。以上“小金库”金额共计350.9万元，全部用于发放职工福利、奖金、通讯费等。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第十六条“各单位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事项应当在依法设置的会计账簿上统一登记、核算，不得违反本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私设会计账簿登记核算”及监察

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财政部、审计署《设立“小金库”和使用“小金库”款项违法违纪行为政纪处分暂行规定》（2010年监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审计署令第19号）第二条“本规定所称‘小金库’，是指违反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应列入而未列入符合规定的单位账簿的各项资金（含有价证券）及其形成的资产”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中发〔2013〕13号）第七条“党政机关依法取得的罚没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政府性基金、国有资产收益和处置等非税收入，必须按规定及时足额上缴国库，严禁以任何形式隐瞒、截留、挤占、挪用、坐支或者私分，严禁转移到机关所属工会、培训中心、服务中心等单位账户使用”的规定

案例十一、坐支非税收入

A省审计机关在对事业单位K单位开展预算执行及其他财政收支审计中发现，K单位某年度取得国有资产出租收入2,495,627.89元，仅将其中463,300.00元租金收入于2019年10月22日上缴财政，其余2,032,327.89元直接用于弥补本单位日常经费，包括人员工资、水电费、劳务费、维修费等。违反法律法规：根据《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财税〔2016〕33号）第三条“本办法所称非税收入，是指除税收以外，由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代行政府职能的社会团体及其他组织依法利用国家权力、政府信誉、国有资源（资产）所有者权益等取得的各项收入。具体包括：……（四）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的规定，K单位财务账面反映的国有资产出租收入属于非税收入，应依据《政府非税收入管理办法》第十七条“非税收入应当全部上缴国库，任何部门、单位和个人不得截留、占用、挪用、坐支或者拖

欠”的规定及时将非税收入上缴财政。根据《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国务院令427号）第四条“财政收入执收单位及其工作人员有下列违反国家财政收入上缴规定的行为之一的，责令改正，调整有关会计账目，收缴应当上缴的财政收入：……（二）滞留、截留、挪用应当上缴的财政收入”的规定，A省审计机关提出审计意见，要求K单位及时将坐支的非税收入共计2,032,327.89元上缴财政，今后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规定，避免类似情况再次发生。K单位按要求进行了整改。

案例十二：基本建设项目未及时处理竣工财务决算

某市审计局对某行政单位审计发现，该部门救灾库项目未及时处理竣工决算，项目结余结转资金长期存放基建账户。救灾库于2012年动工，2016年交付使用，2019年由其他部门移交至该部门。截至2021年末，基建账户反映基建拨款1940.7万元，在建工程1831.89万元，银行存款125.64万元。违反法律法规：上述行为违反了财政部《基本建设项目竣工财务决算管理暂行办法》（财建〔2016〕503号）第二条“基本建设项目完工可投入使用或者试运行合格后，应当在3个月内编报竣工财务决算，特殊情况确需延长的，中小型项目不得超过2个月，大型项目不得超过6个月”和《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第五十三条“建设项目竣工后，单位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及时办理竣工决算，组织竣工决算审计，并根据批复的竣工决算和有关规定办理建设项目档案和资产移交等工作。建设项目已实际投入使用但超时限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单位应当根据对建设项目的实际投资暂估入账，转作相关资产管理”的规定。对此，审计要求该单位尽快办理竣工财务决算。

审计中如何发现问题

一、重视审前调查工作

搞好审前调查，对发现被审计单位存在的重大违规违纪问题线索至关重要。在实施审计前，只有在对被审计单位的工作职能、财务管理体制、内控制度、人员、机构及所属单位等基本情况了如指掌的情况下，才能总揽审计项目全局、把握审计重点，做到有的放矢（可以上网查资料，看新闻，跟客户聊天来获取更多的信息，有助于我们形成预期，预期和实际审计的资料形成的差异就容易帮助我们发现问题。）否则，往往只能“就账查账”、难以发现违规违纪问题。

●实例：如在对某单位进行审前调查时了解到，该单位所属职业学校师资力量薄弱，设置的专业不符合当前市场的需要，招生极其困难，校舍闲置很多。但通过对该校延伸审计后却发现近年来联合办学收入很高，与审前调查情况不符，经与该校员工交谈和审查联合办学协议，查明联合办学是假，出租房屋是真，该校也由此承认了逃避纳税的事实。

二、从内部控制的薄弱环节入手

有的单位内部管理薄弱，未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无法保证本单位的各项经济工作置于有效的监督和管理之下。

●实例：如在对某单位进行内控制度评审时，发现其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不健全、漏洞很多，就将固定资产作为一项重要审计内容，通过审阅有关凭证记录、调查询问有关人员和进行实物盘点等方式，发现该单位存在大量有账无物，或有物无账的固定资产，从而揭露其固定资产管理混乱、账实不符、存在国有资产流失等隐患。

三、运用分析性测试方法确定审计重点

●实例：比如，在对某单位领导人员进行经济责任审计时，通过对会计报表分析，发现近年来该单位的应付账款发生额变动较大，因此，便把应付账款作为一个审计重点，从而查出该单位通过应付账款隐瞒支出和结余及挪用专项资金等问题。

四、从资金运动的异常和原始单据的细处发现疑点

资金运动总是有其来龙和去脉的，对于非正常的资金来源和去向，通过内查外调等方式，往往能发现重大问题线索。

●实例：我们在对某行政单位进行审计过程中，发现其以拨列支情况较多，而且向某自收自支单位以项目名义进行拨款，于是就延着资金去向对收款单位进行审计调查，发现该单位财务管理混乱，收到的拨款根本没用到所谓项目上，大部分用于招待等支出，剩余款项进行大额存款。有时我们也会忽视一些经济业务相对比较简单的单位，主观感觉不会有什么问题，但是通过详细审查原始单据也会发现疑点。

●实例：如在对某党政部门进行审计时，因其职能单一，会计业务比较少，就对其进行了详细审查，并要求提供收款收据。审计中先将其入账的收据号记录下来，与其提供的收据存根进行核对，发现有2个收据号不在提供的收据范围内，遂要求提供有这2个收据号的收据存根，在不得已的情况下，他们供出收取部分企事业单位赞助费、资料费等设置账外账，用于招待及职工福利等支出的事实。

五、从奇异数字中发现问题

数字是构成会计资料的基本要素。所谓奇异数字，奇异数字是指与被审查单位正常发生额差异较大或违反会计原理要求的数字。认识奇异数字，必须结合单位经济业务的内容和发生经济业务的性质，从中发现疑点。

六、从数字值的大小变化发现奇异数字

首先要把握经济业务本身量的界限。

●实例：某项正常收入如出租房产的租金收入在某一时段突然剧减，某项正常支出如修车费在某一时段突然剧增，某项比例关系如某产品成本中主要材料消耗量所占比重突然较大幅度变动，物品的购买价格明显高于市场价格，产品的销售价格明显低于正常销价，如某企业的管理费每月在50000—60000元之间，而本月达到90000元，就是奇异数字，需要做进一步的审查，以便弄清疑点。

七、从数字的正反方向发现奇异数字

首先应把握经济业务本身应该是借方，还是应该是贷方，或者既可能是借方又可能是贷方。

●实例：实物资产、货币资金账实不符，现金、银行存款余额出现负数等，便是奇异数字，需要进一步详细查明。从数字的精确度发现奇异数字。一般来讲，会计核算的资料比财务计划的数字要精确。在会计核算数字中，该精确的而没有精确，不该精确的而精确到脱离实际的程度，均是奇异数字，需要问一个为什么，并进一步弄个明白。

八、从奇异时间中发现问题

奇异时间是指不正常或违反常理的时间。

●实例：记账凭证所附票据的填制时间迟于做账时间或早于做账时间太远，购货款付出很长时间后才购回或没有购回货物，应收款如销往某单位产品的货款长时间没有收回，在按正常情况不应发生某类业务如夏天购买树苗的时间发生了某类业务，收入、支出发生后长时间不做账等。对奇异时间，就需要进一步查明原因。

九、从奇异的购销单位与单位往来发现问题

单位之间的经济联系是广泛的，其关系也是错综复杂的。但从一个单位的一笔经济业务内容来分析，其关系又是固定或明确的。

1. 从购销单位的业务范围发现奇异购销单位。任何一个经济实体，都有一定的业务范围。

●实例：在查账过程中如果发现有的凭证反映的经济内容与出具凭证单位的业务范围明显不符。

2. 从购销单位与货款结算单位的矛盾发现奇异购销单位。

●实例：在正常经济交往中，购货单位就是付款单位，供货单位就是收款单位，如果发现购货单位是A，而付款单位却是B；或者发现供货单位是C，而收款单位却是D，这都是不正常的经济现象，应作为疑点进行认真审查。

3. 从往来结算的期限长短发现奇异往来单位。一般正常的单位往来，其经济业务发生都有一定的频率，其业务往来余额也有一定的幅度。

●实例：在查账过程中，如果发现有的往来单位名称陌生，长期不发生业务往来，挂账金额又较大，应视为奇异往来单位，需要进一步查明，看是否虚列往来，是不是呆账。

十、从奇异的地点发现问题

奇异地点是指与被审查单位经济业务发生不合理的地点。

●实例：购买货物舍近求远，从非经销某类物品的单位购进某类物品如从水果店购进办公用品等。频繁多次倒买倒卖的采购行为，就有拉关系，得回扣，贪污钱财之嫌，对地点与经济业务的内容无关或相矛盾，也应视为异常地点做进一步调查。

十一、从奇异往来账目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奇异往来账目是指按照正常会计核算不应该通过往来科目核算地通过了往来科目核算、冲销往来账无附件或附件手续不齐全、往来账账实不符。

●实例：收到的款项该直接做收入的而挂在应付款账上，支付的款项该直接做支出的而挂在应收款账上，支付应付款无附件或附件手续不齐全，冲销应收款无附件或附件手续不齐全，应收、应付款转账无附件或附件手续不齐全，往来账上金额与对方数额不相符等。

审计过程中，发现一些单位弄虚作假、违反财经纪律，其主要手段之一就是通过应收款、应付款账户做手脚。因此，查账时应特别注意审查那些没有原始凭证的应收款、应付款账目。

审计过程中，发现一些单位弄虚作假、违反财经纪律，其主要手段之一就是通过应收款、应付款账户做手脚。因此，查账时应特别注意审查那些没有原始凭证的应收款、应付款账目。

十二、从奇异物品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奇异物品是指与被审查单位的正常需要不相符的物品。

●实例：购进的物品是不需要用的，购进物品的数量大大超过了正常需要量，购进的物品存在质量问题等。

十三、从奇异票据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奇异票据是指票据上存在异常情况或与报销要求不相符的票据。

●实例：票据刮擦、挖补、涂改、字迹不一致或该复写而不是复写，开票日期、接受单位、事项没有填写，开出单位没有盖章，所填的接受单位与报销单位不符，所填的经济内容与开票单位名称及业务性质不相符，不同单位开出的票据字迹相同，报销需要签字的不同的人签字的笔迹相同，用不属报销凭据如发票的非报销联、白条报销等，从奇异编号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奇异编号是指会计原始、记账凭证、收款票据出现的不正常编号。

●实例：记账凭证重号或缺号，已使用发票、收据的存根联缺号，未使用的发票、收据缺号或某号中缺少报销联，同一单位不同时间开出的几张票据号码连续，同一单位相同时间开出的几张票据号码不连续等。从奇异联系单位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奇异联系单位是指与被审查单位没有正常业务联系关系却有资金收付的单位。

●实例：平白无故地付款给某单位，平白无故地收到某单位付给的款项如索要的赞助，平白无故地其他单位的资金通过本单位进出等。从奇异报账手续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奇异报账手续是指报账的手续不是按照正常规定进行的。

●实例：按常规需要几个人签字报销的少了人签字或多了人签字，该附件报账的没有附件或附件不齐全，以领代报、以借代报等。

十四、从奇异开支规律中发现违法违纪问题

奇异开支规律是指有规律的开支出现了异常的情况。

●实例：经常在某商店购物，在其商店开具的发票有的报了账，有的账上没发现；某项定期固定性开支如每月发放某种补助在账上开支不连续等。

总之，审计疑点的表现形式是千变万化的，这就需要在审计过程中，审计人员还应具体问题具体分析，因为企业也存在着“个体差异”。还可以通过从企业外部调查走访和调出企业财务科室的人员谈心等方式，搞清楚被审计企业的具体情况，争取将审计风险降到最低点。

六种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表现形式及审计对策

形式一：将经常性经费与项目经费混合核算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少数行政事业单位由于财政预算意识淡薄，超预算超标准列支经常性经费，造成大额超支。而对财政拨款入的项目专项资金，却没有按相关文件要求使用，导致专项资金结余较大。

被审计单位为将结余的专项资金转化为经常性经费，有意将经常性经费与专项资金混合核算，从中浑水摸鱼，即在同一核算科目中将专项资金的结余弥补经常性经费的超支，并于年底统一结转到经常性经费结余科目，从而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对策：

审计人员对其实施审计时，应重点审计专项资金的期初余额、审计所属年度借贷方发生额和期末余额，其审计步骤分三步实施：

一是对财政部门下达的项目预算和追加专项资金的相关文件进行认真审阅，编制生成拨入专项资金明细表，取得准确的拨入专项资金数额；

二是对经常性经费和专项资金的收支和结余情况进行审核、分类汇总，并将经审核后的账面拨入专项资金总额与预算数及追加的专项资金总额进行对比是否相符；

三是在审阅相关预算文件资料和明细账的基础上，计算出经常性经费支出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数额并进行审计取证。

形式二：将专款结余转作单位基金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个别行政事业单位虽然按照相关会计制度规定对专项资金进行单独核算，也未将不属于专项资金使用范围的费用直接列作专项支出，但却采取另外一种手法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即没有按预算规定使用财政专项资金，人为地调节专项资金结余。

然后，将其调账转移变成单位的经常性基金，即年终经常性经费结转保持收支平衡，而专项资金结余较大

的情况下，人为地将其调整增加单位的事业基金，作为单位经费的“蓄水池”，待以后年度经费超支时再调出弥补超支数额。

对策：

审计人员在实施审计时，应重点审计专项资金的账务处理，审查各个环节核算是否正确。

首先，详细地对专项资金收支和结余明细账的每笔会计业务记录进行认真审核，重点对专项资金的收支结转以及调整专项结余科目余额的情况进行审计，并注意发现审计疑点；

其次，对审计发现疑点问题进一步审查会计凭证，并对经审核后属违规调整的会计事项进行审计取证。

形式三：经常性经费或事业费超支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一些行政事业单位采取间接的方式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其操作的主要手法是：首先，拨入专项资金之后，在形式上单独核算其收支及结余情况。

但没有按规定设立专项资金专户，把专项资金与经常性经费同时存放在一个银行存款账户。

然后以列支经常性经费支出为由，违规使用结余的专项资金列作经常性经费支出核算，造成经常性经费大额超支。从账面上反映经常性经费支出超数额并没有直接在专项资金中列支，但实际上是使用专款结余的银行存款支付形式上的经常性经费支出超数额，间接地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对策：

对上述问题，审计人员实施审计时，应分三步进行。

第一步，对专项资金收入、支出和结余明细账进行审核，审核其记账过程的每一笔记录是否真实合规，并对登记不真实和不合规的会计记录进行调整取证，取得准确真实的专项结余期末余额；

第二步，对经常性经费明细收支及结余情况进行认真审核，并取得其准确的账面余额；

第三步，根据第一步和第二步审计取证的相关专项资金

Z

本期专题-常见审计问题指引解读

和经常性经费期末结余情况，计算出经常性经费超支间接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结余的准确数额并进行取证。

形式四：将公用经费列作专款支出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个别行政事业单位由于经常性经费超支较大，为了减少超支数额，以支付各种项目费用为由将经常性的部分费用列作专项资金支出，直接挤占挪用专项资金。其主要表现形式有：

- 一是以项目会议费为由将接待费列作专项资金支出；
- 二是以项目业务费为由将部分餐费列作专款支出；
- 三是将应作经常性支出的汽车修理费列作专款支出；
- 四是将不应纳入项目支出范围的单位各种设备购置价款列作专项资金支出；
- 五是超范围超标准在专项资金中列支各种管理费和劳务费。

对策：

对以上直接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的类型，审计人员在对其进行审计时，应根据不同的违规问题而采取不同的审计方法。

针对上述第一种类型，审计人员应重点审计会议费支出是否附有关的会议通知和参会人员签到表，对会期两天以上的，审查其是否附有住宿发票；

针对第二种类型，审计人员应重点审核餐费支出是否用于项目支出，必要时询问经办人员，核实其真实性并从中突破；

针对第三种类型，审计人员可直接取证认定其挤占挪用专项资金；第四和第五种类型，审计人员应从审阅相关项目实施方案入手，审核支付的设备购置和管理费是否与实施方案确定的实施内容相符并进行取证。

形式五：以虚列多报项目资金手法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少数行政事业单位把财政专项资金当作“唐僧肉”，并采取各种手段以虚假会计资料虚列多报项目费用：

- 一是采取少培训多报账的手法向主管部门多报领各种培训财政补助专项资金；
- 二是年底突击将专款结余拨付下属单位或本单位的其他银行账户；
- 三是到税务部门代开发票或从供货单位开具假发票等套取专项资金；
- 四是编造虚假的财政支农农民补助费用发放表套取现金。

对策：

针对上述问题，审计人员在对其实施审计时应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对第一类问题，应从审阅培训班学员签到表和学员伙食费补助发放表和相关会计资料等入手。重点审查报账人数与培训人数是否相符，签到表与发放表的学员签字笔迹是否一致；

对第二类问题，应从审查所拨款项是否符合预算支出的要求入手，重点对拨付的资金进行延伸或跟踪审计，了解资金的使用情况；

对第三类问题，侧重审查发票业务内容的真实性，审计时可采取盘点或现场查看实物的方法，发现疑点问题后，通过询问经办人员进行突破；

对第四类问题，应先审查补助发放表中的签领人签字有无代签或冒签行为，然后对审计中发现的疑点进行外调予以突破。

形式六：将专款作经常性收入或往来账核算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个别单位违反相关会计制度和财政专项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把财政或主管部门拨入的专项资金登记为经常性收入或作往来账核算，从中挤占挪用专项资金。

其具体核算手法分别为：

一是将部分金额较小或资金用途不明确的项目专项资金列作经常性拨入经费或事业收入核算，但却将其相应的项目支出费用列作专款支出核算；

二是将上级业务部门和其他部门拨入的财政专项资金或本单位项目资金专户转入的专项资金结余列作往来账核算，并将单位的部分经常性经费支出直接冲减作往来账核算的专项资金。

对策：

对上述第一种挤占挪用行为，审计人员实施审计时可直接对经常性拨入经费或事业收入明细账进行审查，从中找出属于财政拨款入专项资金的记录，并抽查原始凭证认真核实取证；

针对第二种挤占挪用行为，审计时可分两步进行。第一步先对应付暂存类的往来账进行认真审查，重点对该类往来账中的“其他”或标明与专项资金有关的二级科目明细账进行审计，审计时注意从账簿记录中的摘要和金额发现审计疑点；第二步是对发现的疑点的原始凭证进行进一步审查，并对审查确认的违规核算会计记录进行取证。